

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在建项目关键岗位人员到岗履职专项检查 的情况通报（第二期）

各在建项目参建单位：

根据《全省房屋市政工程施工现场安全关键岗位人员到岗履职专项整治行动方案》（厅头〔2023〕2469号）和住建局《关于持续开展房屋市政工程施工现场安全关键岗位人员到岗履职专项整治行动方案》工作要求，我局于2024年4月16日开始对在建项目进行检查。经检查部分在建项目的关键岗位人员未到岗履职，未能严格落实质量安全责任。针对检查情况，经研究决定作出如下处理意见（详见附件）：

一、对检查项目未按要求到岗履职的单位和个人予以通报批评。

二、依据《湖北省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办法（试行）》在湖北信用住建管理平台对相关企业和人员记不良行为记录并按要求公开。

三、根据法律法规将不良行为企业、不良行为人员移交县城市管理局依法处理。

请各项目建设、施工和监理单位以此为戒，严格落实《全省房屋市政工程施工现场安全关键岗位人员到岗履职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相关要求，杜绝此类现象的再次发生。我局将加大对各在建建筑工地人员履职情况的督查检查力度，一经发现，将按规定严肃处理。

特此通报。

附件：在建项目关键岗位人员到岗履职检查情况及处理意见



在建项目关键岗位人员到岗履职检查情况及处理意见

序号	项目名称	参建单位	主要问题	处理意见
1	房县城乡公共交通一体化建设项目	房县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刘志刚未到岗履职	对刘志刚给予通报批评，并根据《湖北省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办法（试行）》在湖北信用住建管理平台记刘志刚不良行为记录扣减分值5分，公示时长12个月；将刘志刚不良行为移交房县城市管理局依法处理
		三信建设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	房县急救中心建设项目（急救广场、地下车库）	房县人民医院	项目经理姜元方未到岗履职	对姜元方给予通报批评，并根据《湖北省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办法（试行）》在湖北信用住建管理平台记姜元方不良行为记录扣减分值5分，公示时长12个月；将姜元方不良行为移交房县城市管理局依法处理
		恒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瑞正通建设有限公司		
3	湖北十堰（房县）合成生物创新城项目	湖北华泰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无项目机构任命文件，项目经理未到岗履职	对房县诚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给予通报批评，并根据《湖北省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办法（试行）》在湖北信用住建管理平台记房县诚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不良行为记录扣减分值5分，公示时长12个月
		房县富兴产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房县诚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环鹏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4	房县纺织产业园标准化厂房建设二期(鑫之鸿片区)	房县浩兴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李茜茜、 总监杜兴义未到 岗履职	对李茜茜、杜兴义给予通报批评,并根据《湖北省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办法(试行)》在湖北信用住建管理平台记李茜茜、杜兴义不良行为记录扣减分值5分,公示时长12个月;将李茜茜、杜兴义不良行为移交房县城市管理执法局依法处理
		恒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华泰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5	桃园·新村	房县光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蔡建虎、 总监苏靖波未到 岗履职	对蔡建虎、苏靖波未到岗履职给予通报批评,并根据《湖北省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办法(试行)》在湖北信用住建管理平台记蔡建虎、苏靖波不良行为记录扣减分值5分,公示时长12个月;将蔡建虎、苏靖波不良行为移交房县城市管理执法局依法处理
		湖北双浩建设有限公司		
		湖北天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6	房县纺织产业园标准化厂房建设一期	房县利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门汝军 未到岗履职	对门汝军给予通报批评,并根据《湖北省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办法(试行)》在湖北信用住建管理平台记门汝军不良行为记录扣减分值5分,公示时长12个月;将门汝军不良行为移交房县城市管理执法局依法处理
		房县诚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环鹏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